

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



# 守護兒童政策 2019



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

# 守護兒童政策

關於兒童的一切行動，不論是由公營、私營、社會福利機構、法院、行政當局或立法機構執行，均應以兒童的最大利益為首要考慮。(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1989年)第三條)

締約國應保護兒童免遭一切形式的身心暴力、傷害或凌辱、忽視、虐待或剝削，包括性侵犯。(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1989年)第十九條)

## 簡介

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對預防虐待兒童和保護兒童有著承諾。虐待和剝削兒童在世界各國和社會中都會發生。這項政策列出了共同的價值觀、原則和信念，並描述了為履行我們保護兒童(18歲以下人士)的承諾上採取的步驟。政策適用於本會和與我們有緊密合作的伙伴組織，一起保護兒童免受虐待。

## 適用範圍

該政策適用於所有本會員工和其他人員，解釋如下：

“員工”是指所有全職、兼職、海外和本港的員工，亦包括從事短期合約的人員，例如顧問、研究人員等。

“其他人員”是指與本會有密切合作的義工、董事會成員、受託人、合作機構的工作人員，以及與本會有正式/合約(但非僱傭)關係的任何其他個人、團隊或機構。

## 我們對保護兒童的承諾

### 1. 我們的價值、原則以及理念：

- 所有虐待兒童的行為都涉及對兒童權利的侵犯。
- 所有兒童都有免受虐待和剝削的平等權利。
- 兒童的狀況必須透過推動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中列出的兒童權利來改善，當中包括免於虐待和剝削的自由。
- 虐待兒童是絕對不能接受的。
- 我們承諾保護我們所服務和與我們攜手合作的兒童。
- 當我們通過合作夥伴開展工作計劃時，他們有責任在計劃中起碼達到保護兒童的最低標準。

### 2. 我們承諾的行動：

我們將通過以下方式履行保護兒童免遭虐待的承諾：

**意識**：我們將確保所有員工及其他人員都將兒童的最大利益放在首位，並意識到虐待兒童的問題和對兒童的風險。

**預防**：我們將通過意識提升和良好做法，確保所有員工及其他人員將對兒童的風險降至最低，及最大限度地尊重兒童。

**報告**：我們將確保員工及其他人員清晰明白，當兒童的安全及最大利益出現問題時應採取的步驟。

**回應**：我們將確保在有可能發生虐待的情況時，採取適當行動以支援和保護兒童。

為了達到上述的報告和回應標準，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將確保所有員工和其他人員：

- 認真對待任何提出的擔憂；
- 採取積極步驟以確保守護受關注的兒童；

- 支援提出關注或成為關注對象的兒童、員工或其他成年人；
- 適當而有效地採取行動，促使或配合任何後續調查過程；
- 在保護兒童的過程中遵循‘兒童的最大利益’原則；
- 聆聽並認真對待兒童的意見和意願；
- 與父母、照顧者和 / 或其他專業人士合作以確保對兒童的保護。

### 3. 我們如何確保承諾落實：

- 所有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員工及其他人員需承諾遵守行為守則；
- 所有與我們緊密合作之合作夥伴均需同意遵守行為守則；
- 所有員工和其他人員都有渠道獲得《守護兒童政策》的文本；
- 招聘程序將包括通過香港《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來檢查相關人士是否適合在工作上接觸兒童；
- 我們會為員工及其他人員提供入職培訓，當中包括簡介《守護兒童政策》和保護兒童問題；
- 每個工作場所都會展示有關報告懷疑虐待兒童的聯絡資料，而每位員工都會有該聯絡資料以進行報告；
- 我們會為每位員工建立制度，以處理懷疑虐待兒童的指控；
- 我們會鼓勵員工和其他人員接受適當的培訓、學習機會和支援，以確保可以兌現承諾。



## 行為守則

所有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之員工及其他人員均須同意遵守此行為守則，並參考香港社會福利署出版的《處理虐待兒童個案程序指引》。

### 員工及其他人員絕對不能：

- 毆打或以其他暴力方式襲擊或侵犯兒童；
- 與兒童發展身體 / 性關係；
- 與兒童發展任何被視為剝削或侵犯性的關係；
- 以侮辱或可能置兒童於危險的方式行事；
- 使用帶有不恰當、冒犯性或侮辱性的言語、提供建議或指導；
- 作出不恰當或性挑逗的行為；
- 在沒有合理解釋的情況下讓他們服務的兒童在其家中或任何地方單獨過夜；
- 與他們服務的兒童單獨一起睡在同一張床或同一房間或任何地方；
- 為兒童做一些他們自己能做的私人事情（例如：為他們更衣或脫衣服）；
- 縱容或參與兒童違法、危險的或侮辱性的行為；
- 為難、羞辱、藐視或貶低兒童，或以任何形式向兒童造成情緒上的傷害；
- 讓兒童在無人看管的情況下獨自度過過多或不適當的時間，以致他們實際受傷或可能受到傷害；
- 歧視、表現出不公平的差別待遇或對特定兒童的偏愛，令其他兒童受到排斥；
- 使用任何電腦、手提電話、相機、攝錄機或數碼相機，或任何設備剝削、騷擾或欺凌兒童；
- 使用任何電腦、手提電話、相機、攝錄機或數碼相機，或任何設備獲取、觀看、製作、下載或散佈色情物品，特別是侵犯兒童的圖像。

以上的清單不能盡錄該做和不該做的事。但最重要的是所有員工及其他人員應避免任何可能是不恰當或傷害性的行動或行為。

所有與兒童接觸的員工以及其他人員應該緊記：

- 注意可能帶來風險的情況並進行管理；
- 規劃好工作和工作場所以減低風險；
- 在與兒童一起工作時，盡可能保持透明；
- 培養開放的文化，以便所有人願意提出和討論任何問題或疑慮；
- 確保員工和其他人員都有問責的氛圍，以確保任何不良做法或潛在的虐待行為不會被置之不理；
- 與兒童談論他們與員工或其他人員的接觸，並鼓勵他們提出任何疑慮；
- 與兒童討論及讓他們了解自己的權利，明白什麼是可以接受和不可以接受的行為，以及在遇到問題時的求助方法。

一般而言，與兒童單獨相處過多時間是不適當的。

本人已閱讀、明白並同意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的守護兒童政策：

姓名： \_\_\_\_\_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 確保兒童安全和免受任何形式的暴力的步驟

行動計劃

你關注兒童的安全，是因為……

您看見或懷疑虐待

有人提出虐待指控

有兒童向你透露虐待事件

與保護兒童協調員討論您關注的事情

**(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執行幹事)**

如您發現他／她就是你所關注的涉事人，請按照以下次序與下一個合適的人討論：

1. 主席 2. 副主席 3. 榮譽秘書或董事會成員

**討論範圍應該專注於：**

**涉事的性質**

**對兒童的風險**

**下一步應作出的行動**

有疑慮時應盡快作出匯報

請利用下一頁的表格作為記錄，確保在報告內詳細記錄了所有事件，以及兒童所說的話（如適用）。

保護兒童協調員會：

- 根據以下優先次序通知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之指定成員：  
1. 主席 2. 副主席 3. 榮譽秘書或董事會成員
- 擬定行動計劃去跟進事宜
- 當／僅發現兒童有即時風險的情況下，應立刻通知警方；並根據情況採取適當措施。過程中應盡一切可能減低兒童暴露於公眾的機會。

## 可尋求協助的本港伙伴機構

為遭受暴力對待的兒童提供服務：

政府機構	<p><b>社會福利署</b></p> <p>處理各種形式的涉嫌虐待 / 疏忽照顧兒童、虐待配偶和家庭暴力的事宜。</p> <p>注意：於辦公時間外（包括公眾假期），市民可聯絡東華三院外展服務隊尋求社工的幫助。或在機構的電話錄音上留言，或尋求警察的幫助。</p>	<p>熱線電話：2343 2255</p> <p>週一至週五： 早上九時至下午五時</p> <p>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p>
非政府組織	<p><b>防止虐待兒童會</b></p> <p>處理各種形式的懷疑虐待、疏忽照顧和暴力事宜</p>	<p>熱線電話：2755 1122</p> <p>週一至週五： 早上九時至晚上九時（下午一時至二時為午膳時間）</p> <p>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p>
非政府組織	<p><b>護苗基金</b></p> <p>向受害者、施虐者及其家人提供即時諮詢、輔導和轉介</p> <p><b>注意：機構不會調查懷疑個案</b></p>	<p>熱線電話：2889 9933</p> <p>週一至週五： 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p>
非政府組織	<p><b>明愛向晴軒</b></p> <p>為處於極端壓力或面臨危機的人提供服務以應對情緒困擾，並尋求積極解決家庭問題的方法，包括家庭暴力，並在需要時提供短期住宿。</p>	<p>熱線電話：18288</p> <p>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p>
非政府組織	<p><b>和諧之家</b></p> <p>提供風險評估、情緒支援、輔導、安全計劃及為受虐待的婦女和兒童提供臨時庇護服務。</p>	<p><b>女性專用熱線：</b> 2522 0434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p> <p><b>兒童專用熱線：</b> 2751 8822 週一至週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至晚上七時</p>
非政府組織	<p><b>香港律師會</b></p> <p>就有關家庭暴力事宜免費提供以下三方面的初步法律諮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家庭暴力條例》尋求禁制令</li> <li>• 離婚程序查詢</li> <li>• 申請法律援助的諮詢</li> </ul>	<p>請參閱提供免費電話諮詢服務予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律師名單（詳見第 14 頁）</p>

短期住宿服務：

非政府組織	<b>東華三院芷若園</b> 介入處理受性暴力、家庭暴力和其他家庭危機，需要時可提供短期住宿。	<b>熱線電話：18281</b>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
非政府組織	<b>明愛向晴軒</b> 為處於極端壓力或面臨危機的人提供服務以應對情緒困擾，並尋求積極解決暴力的方法（例如：家庭暴力），並在需要時提供短期住宿。	<b>熱線電話：18288</b>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
非政府組織	<b>和諧之家</b> 提供風險評估、情緒支援、輔導、安全計劃及為受虐待的婦女和兒童提供臨時庇護服務。	<b>女性專用熱線：</b> 2522 0434 二十四小時服務和全年無休  <b>兒童專用熱線：</b> 2751 8822 週一至週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至晚上七時

為有自殺傾向人士提供的支援：

非政府組織	<b>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b> 為有自殺傾向的 <u>本港居民</u> 提供服務和支援。	<b>熱線電話：2389 2222</b>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
非政府組織	<b>生命熱線</b> 為有自殺傾向的 <u>本港居民</u> 提供服務和支援。	<b>熱線電話：2382 0000</b>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

為懷孕少女提供的服務：

非政府組織	<b>母親的抉擇</b> 為懷孕的女孩提供諮詢、支援和院舍住宿，以及嬰兒護理和領養服務。	<b>少女懷孕熱線電話：</b> 2868 2022 二十四小時服務及全年無休 (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會有社工或輔導員即時回答查詢)
-------	---	---

為不同性傾向兒童提供的諮詢服務：

非政府組織	香港小童群益會性向無限計劃 為不同性傾向的兒童提供諮詢服務	熱線電話：2320 4005 家長熱線：2321 1103 星期一至星期三： 下午二時至下午六時 星期四至星期六： 下午二時至晚上十一時
-------	----------------------------------	---

為濫藥人士提供的輔導服務：

政府機構和 非政府組織	為吸毒青年提供的服務 <a href="http://www.gov.hk/tc/residents/health/addictions/">http://www.gov.hk/tc/residents/health/addictions/</a>
----------------	---

兒童輔導服務：

非政府組織	明愛向晴軒小耳朵兒童輔導服務 為兒童提供輔導服務	熱線電話：3161 0000 輔導服務 週一至週六： 下午四時至晚上九時 (公眾假期除外)  歌曲、故事、資訊 全年 24 小時無休
非政府組織	香港青年協會關心一線 為 6 至 24 歲的人士提供輔導服務	熱線電話：2777 8899 週一至週六： 下午二時至凌晨二時
非政府組織	和諧之家 為兒童提供認識情緒、表達情感及和諧學習的輔導服務	兒童專線：2751 8822 週一至週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至晚上七時

為不同國籍人士提供的服務：

非政府組織	融匯 –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提供電話、現場和即時傳譯服務，以及翻譯和校對服務	熱線電話：3106 3104 週一至週六： 上午九時至晚上九時  週日：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	---	---

		<p><b>電話口譯服務</b> 週一至週日 (公眾假期除外) 上午八時至晚上十時</p> <p>印度尼西亞語 / 他加祿語和泰語： 3755 6811</p> <p>印地語和尼泊爾語： 3755 6822</p> <p>旁遮普語和烏爾都語： 3755 6833</p>
非政府組織	<p><b>聖約翰輔導服務</b> 為兒童、青少年、不同國籍的成人和機構提供各種問題的輔導服務。機構會收取可負擔的服務費用。</p>	<p><b>輔導查詢：</b> 2525 7207 或 2525 7208</p> <p><u>可預約輔導服務時段</u> 週一至週六： 上午九時至晚上九時</p> <p>假日和星期日可按情況作特別預約</p>
非政府組織	<p><b>撒瑪利亞會二十四小時電話熱線</b> 為不同國籍而有自殺念頭的人士提供服務和支援。</p>	<p><b>熱線電話：2896 0000</b> 全年 24 小時無休</p>
非政府組織	<p><b>融幼社</b> 為外籍移民孕婦和新生兒母親提供庇護、生活所需和支援，以保護兒童免受虐待、疏忽照顧和遺棄。</p>	<p><b>電話：5500 5486</b> 週一至週五： 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p>
		<p><b>少年司法服務：</b></p>
非政府組織	<p><b>青協「青少年違法防治中心」</b> 為犯罪違規的青少年提供輔導、介入及支援。</p>	<p><b>電話 / Whatsapp 短訊：</b> 8100 9669</p> <p>週一至週五： 上午十時至晚上十時</p>

電郵：ycpc@hkfyg.org.hk  
 網址：https://ycpc.hkfyg.org.hk/

法律諮詢服務：

政府機構	<p><b>民政事務署免費法律諮詢計劃</b></p> <p>提供免費的法律諮詢服務</p>	<p>熱線電話：2835 2500</p> <p>可預約時間</p> <p>週一至週五：</p> <p>早上九時至晚上七時</p>
非政府組織	<p><b>香港律師會</b></p> <p>提供有關人身傷亡、婚姻法、刑事法、調解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p>	<p>熱線電話：8200 8002</p> <p>週一至週五：</p> <p>早上九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p> <p>可預約 45 分鐘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p>

網絡安全議題：

非政府組織	<p><b>香港青年協會 (青少年科技防治服務)</b></p> <p>為 24 歲或以下的高風險青年人、網絡犯罪的受害者和犯罪者提供輔導服務及支援。</p>	<p>電話：2487 6151 / 8100 9669</p> <p>Whatsapp：5596 7780</p> <p>傳真：2423 8186</p> <p>電郵：cybercrime@hkfyg.org.hk</p> <p>網站：ycpc.hkfyg.org.hk/youthlaw</p>
非政府組織	<p><b>香港家庭福利會 (健康上網支援網絡)</b></p> <p>就網絡欺凌和沉迷上網等問題提供諮詢和支援</p>	<p>電話：2922 9222</p> <p>Whatsapp：5592 7474</p> <p>電郵：healthynet@hkfws.org.hk</p>
非政府組織	<p><b>網上支援協會</b></p> <p>提供線上舉報機制以保護兒童，特別是打擊散佈兒童性虐待材料。</p>	<p>線上舉報：</p> <p>http://ehelp.org.hk/web/online_report.php?lang=hk&amp;mid=68</p>

## 香港律師會

### 就家庭暴力問題給予的免費初步法律意見的解說

家庭暴力受害人如要獲取法律意見，可與屬意的律師預約，於其律師事務所內進行諮詢。律師將向受害人提供有關法律援助申請資格的意見，並會為其申請提供資訊。

若受害人並不符合獲得法律援助的資格，而要取得進一步法律諮詢服務，則須與另行商議服務收費。

此小組名單內的律師已答應可在確定沒有任何抵觸後，透過電話，免費為受害人提供初步意見，意見範圍包括：

- 根據《家庭暴力條例》申請禁制令的初步意見
- 有關離婚訴訟的初步查詢
- 申請法律援助的意見

在特殊情況下，若受害人請求名單中的律師前往警署 / 庇護所，受害人必須向律師查其會否就有關探訪及服務收取法律費用。

## 家庭暴力律師小組

	Name	Firm	Firm Tel.	Mobile	Email
1	Au Siu Fan 區少芬	K.Y. Lo & Co. 勞潔儀律師行	2869 9983	-	frances@kylonco.com.hk
2	Chan Chung Yee Eddie 陳忠兒	C.Y. Chan & Co. 陳忠兒律師行	2110 2180	-	
3	Cheng Yi Ming 鄭依明	CL & Co. 鄭依明林穎璇律師行	3702 0322	9091 0071	sarah@clandco.com.hk
4	Chow Wai Mee May 周煒美	Chow Wong & Lawyers 周王律師事務所	2812 9823	9630 9923	chowwaimee@gmail.com
5	Fu Yu Hong 傅雨康	Sam Fu & Co. 傅雨康律師行	2815 1225	9225 7102	samfu28@yahoo.com
6	Ho Wing Chung Jackson 何穎忠	Jackson Ho & Co. 何穎忠律師行	2770 2908	5508 8300	jackson.ho@jacksoncolegal.com
7	Ho Chi Kuen Dennis 何志權	Ho & Ip 何葉律師行	2543 8228	-	dennis@hoip.com.hk
8	Hung Anthony James 洪宏道	Lau Kwong & Hung 劉鄺洪律師事務所	2899 2882	-	anthony@lkh.com.hk
9	Hung Barbara Anne 洪珀姿	Chaine, Chow & Barbara Hung 洪珀姿律師事務所	2869 6631	-	bhung@ccblaw.com.hk
10	Ip Wing Ching Jennifer 葉永青	Ip & Heathfield 葉永青、稀蓮達律師行	2521 1312	-	jip@ihlaw.com.hk
11	Lai Yun Yee 黎潤儀	Massie & Clement 馬思忠、祁朗貽律師行	2391 8803	-	lilylai678@gmail.com
12	Lam Tze Yan 林子綱	Rowdget W. Young & Co. 楊振文律師行	2524 9266	-	ty.lam@rowdget.com
13	Lee Kwun Ting 李冠霆	W.K.To. & Co. 杜偉強律師事務所	3628 0183	6010 7118	ivanlee@wktoco.com

14	Leung Shek Lim 梁錫濂	Tang, Lai & Leung 梁錫濂, 黃國基, 吳志彬律師行	2845 5333	-	sleung@tll.com .hk
15	Mak Wing Hang Jacqueline 麥詠恒	Tang, Lai & Leung 梁錫濂, 黃國基, 吳志彬律師行	2845 5333	-	jmak@tll.com.hk
16	Mok Chi Ying Jonathan 莫子應	Mayer Brown JSM 孖士打律師行	2843 2211	-	jonathan.mok@ mayerbrownjms .com
17	Por Keng Guan Catherine 傅景元	Stevenson, Wong & Co. 史蒂文生黃律 師事務所	2526 6311	-	catherinepor.off ice@sw-hk.com
18	Shum Hon Wo 岑漢和	S.T. Cheng & Co. 鄭瑞泰律師事務所	2907 7788	9757 9071	woshum@yaho o.com.hk
19	Siu Wing Yee Sylvia 蕭詠儀	Sit, Fung, Kwong & Shum 薛馮鄺岑律 師行	2573 5000	9466 1700	philipswainston @tannerdewitt .com
20	Philip William Swainston 邵永棠	Tanner De Witt 鄧偉德、戴源恆 律師行	2573 5000	9466 1700	philipswainston @tannerdewitt .com
21	Tang Miu Fung 鄧妙鳳	Fu and Cheng 符彼得鄭鳳儀 律師行	2155 4171 / 3425 4922	9482 1040	florence@fuan dcheng.com
22	Wong Lai An Cecillia Grace 黃麗顏	Christine M. Koo & Ip 顧張文菊、 葉成慶律師事務所	2524 8996 / 2526 7666	-	gracewong@c mkoo.com.hk
23	Wong Ng Kit Wah Cecillia 黃吳潔華	Kevin Ng & Co. 吳潔華律師行	2545 8181	-	ceciliawongkw @yahoo.com.hk



## 疑慮報告表格

第一部分：填寫此報告的人士	
姓名：	
在香港兒童權利委員會的崗位：	
機構的詳細資料：	
與涉事兒童的關係：	
第二部分：該兒童或兒童群體	
姓名： 性別： 年齡：	
居住地方：	
聯絡電話：	
父母 / 監護人 / 聯絡人姓名：	

第三部分：你的疑慮	
你的疑慮從何而來？  你是否發現或懷疑虐待？  是否有人提出指控？ 是否有兒童透露有虐待事宜？	
事件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有關其他證人的資料：	
疑慮 / 指控的性質：	
你的觀察（例如：兒童的情緒狀況，任何關於身體狀況的證據）：	



請準確地寫出所發生的事情，包括孩子所說的話和你說的話；如有必要，請在另一張紙繼續描述：

有沒有其他相關資料？  
( 殘障？語言？ )

是否有其他兒童牽涉其中或知曉該事件？

如適合，請提供姓名和聯繫方式：



您是否已向父母或監護人或任何其他保護兒童人員作出匯報？	
匯報時間和日期：	
匯報的對象：	
已提出的建議：	
已採取的行動：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